

证券代码：300999

证券简称：金龙鱼

公告编号：2021-013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03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03月1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其中董事长Kuok Khoon Hong（郭孔丰）、董事 Pua Seck Guan（潘锡源）、穆彦魁、Tong Shao Ming（唐绍明）、独立董事 Chua Phuay Hee（蔡培熙）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Kuok Khoon Hong（郭孔丰）召集，并经参会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 Loke Mun Yee（陆玟好）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

《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等相关公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了总裁穆彦魁先生提交的《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报告内容涉及公司2020年工作回顾及2021年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以及“第十节 公司治理”部分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管一民、Chua Phuay Hee（蔡培熙）、任建标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中“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0657905_B01号《2020年度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6,000,873,902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7,095,896,231元。按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公积金709,589,623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为6,386,306,608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1,026,099,800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提出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421,591,5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1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601,796,660.50元。实施上述分配后，公司母公司剩余可供分配利润10,424,303,139.50元结转到以后年度。本年度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方案发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0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同意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根据其担任的公司经营管理职务及岗位职能领取薪酬。

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0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董事会同意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所担任的公司经营管理职务及岗位职能领取薪酬。

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中“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如下：

10.01 穆彦魁先生薪酬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穆彦魁先生回避表决。

10.02 牛余新先生薪酬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牛余新先生回避表决。

10.03 Loke Mun Yee（陆玟好）女士薪酬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Loke Mun Yee（陆玟好）女士回避表决。

10.04 Ang Bee Ling（洪美玲）女士薪酬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质，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期间，独立、客观、公正地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有效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拟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聘任期限一年，2021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不超过人民币470万元。相关年度审计费用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2021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保障未来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含）人民币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其中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含），中期票据申请注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需要，规范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信息披露工作，维护公司和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制定《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公司为参股公司益海嘉里家乐氏食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乐氏上海”）提供担保有助于解决家乐氏上海业务发展的资金等需求，董事会认为本次提供担保相关事宜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是公司作为家乐氏上海股东正常履行职责，有利于促进家乐氏上海日常业务运作及发展。公司持有家乐氏上海50%股权，家乐氏上海其他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同等担保，家乐氏上海未提

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Kuok Khoon Hong（郭孔丰）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是公司基于自身业务发展需要，本次变更主要是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布局调整，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调整、募投项目部分投资内容调整、项目加工能力调整及项目投资金额对应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本次变更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及新增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各控股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同意公司以提供借款形式对其提供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接受财务资助的公司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且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违约风险较低，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其提供财务资助用于其日常生产经营，

支持其业务开展，对其及公司的长远发展均具有积极意义。

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追认及新增财务资助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1年04月16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 5、会计师出具的报告文件

特此公告。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